

# 为什么上市公司避免关联交易 - 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如何避免大股东向其关联企业进行利益输送？ - 股识吧

## 一、为什么上市公司大股东持股到29.9%时候，为什么都避免触发要约收购？

要约收购是一种风险比较大的行为，必须按照市场价收够其他份额的股份，除了要控制公司，一般都会避免该行为。

要约收购是指收购人向被收购的公司发出收购的公告，待被收购上市公司确认后，方可实行收购行为。

它是各国证券市场最主要的收购形式，通过公开向全体股东发出要约，达到控制目标公司的目的。

要约收购是一种特殊的证券交易行为，其标的为上市公司的全部依法发行的股份。

要约收购内容 1、要约收购的价格。

价格条款是收购要约的重要内容，各国对此都十分重视，主要有自由定价主义和价格法定主义两种方式。

2、收购要约的支付方式。

《证券法》未对收购要约的支付方式进行规定，《收购办法》第36条原则认可了收购人可以采用现金、证券、现金与证券相结合等合法方式支付收购上市公司的价款；

但《收购办法》第27条特别规定，收购人为终止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而发出全面要约的，或者向中国证监会提出申请但未取得豁免而发出全面要约的，应当以现金支付收购价款；

以依法可以转让的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应当同时提供现金方式供被收购公司股东选择。

3、收购要约的期限。

《证券法》第90条第2款和《收购办法》第37条规定，收购要约约定的收购期限不得少于30日，并不得超过60日，但是出现竞争要约的除外。

4、收购要约的变更和撤销。

要约一经发出即对要约人具有拘束力，上市公司收购要约也是如此，但是，由于收购过程的复杂性，出现特定情势也应给予收购人改变意思表示的可能，但这仅为法定情形下的例外规定。

如我国《证券法》第91条规定，在收购要约确定的承诺期限内，收购人不得撤销其收购要约。

收购人需要变更收购要约的，必须事先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提出报告，经批准后，予以公告。

## 二、关联交易是什么?该如何避免?

就是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还有相互之间有重大影响，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之间的交易，关联方交易没有什么啊，关联就关联呗，不用刻意避免！

## 三、上市公司为什么不能存在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就好比亲缘关系，交易的价格不能保证具有商业实质，可以方便的操作和粉饰报表。

## 四、对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风险管理，恐龙智库可以做什么？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是上市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难以有效避免的交易行为。关联交易的控制和管理是上市公司监管的重要内容，也是上市公司风险爆发密集之处。

恐龙智库通过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防范与管理服务，能够有效降低因关联交易而产生的各类风险，从而使上市公司自身利益免受侵害。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管理包括关联交易的定价、信息披露、公开程度、独立董事监督等方面的具体内容。

## 五、关联方交易对企业产生的影响

怕利益输送，怕洗钱，等内幕交易，损害散户股东利益。

## 六、为什么要对关联交易进行管理

这是因为关联交易是公司运作中经常出现的而又易于发生不公平结果的交易。由于关联交易方可以运用行政力量撮合交易的进行，从而有可能使交易的价格、方式等在非竞争的情况下出现不公正情况，形成对股东或部分股东权益的侵犯，也易导致债权人利益受到损害。

关联交易法律规定：一、基本态度禁止不正当关联交易正是由于关联交易的普遍存在，以及它对企业经营状况有着重要影响，因而应全面规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

新修改的公司法的一个亮点，是首次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规制。

新公司法第21条第1款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这一强制性规定，体现了法律对关联交

易的基本态度，即对不公正关联交易给予禁止。

新公司法对关联交易做如此规定，是在充分衡量关联交易可能存在的合理性与危害性后，特别是在我国当前不公正关联交易日渐增多的社情况下，做出的一种切合实际的制度选择。

二、关联关系的界定虽然我国的相关法律等对关联交易都有所涉及，却都没有明确对关联关系进行界定。

比如会计法并不强调对交易的调整而是侧重于记载和披露，关联交易作为经济主体之间的一种交易行为，其基础的法律界定并不适合由会计法来进行。

虽然证券法也有较多规定，但因其只适用于上市公司而不具普遍性和基础性。

要调整关联交易，首先要判定经济主体之间的关联关系，其次要重点调整市场主体多种形式的交易行为，因此相对而言，公司法更适合对关联交易作出基本的界定。

正因如此，新公司法对决定关联交易的关联关系以及规制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和措施，做出了基本的规定。

三、具体制度的支撑要使禁止的法律原则得以有效的遵守，具体技术性条文的支撑是必不可少的，也是法律规定具备可操作性的基本条件。

比如新公司法第125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种具体的可操作的条文为防止不正当的关联交易提供有效的规制工具。

四、法律责任的规定明确具体法律责任的规定也是一项法律制度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因为责任制度既能行为这起到威慑作用，以减少不正当关联交易的发生。

同时对违反者予以处罚也有了明确的依据，为受害者提供必要的救济。

新公司法第21条第2款规定“违反前款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这里明确了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的主体违反法律义务应承担的后果，是对该条第一

款关于禁止不公正关联交易规定的保障。

除了上述直接针对关联交易和关联关系的规定外，新公司法有关股东诉讼、股东代表诉讼、累计投票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对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的规定等，也都有助于调整公司不正当关联交易行为。

## 七、关联方交易是什么意思呢？

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发生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

关联方交易是一种独特的交易形式，具有两面性的特征，具体表现在：从制度经济学角度看，与遵循市场竞争原则的独立交易相比较，关联方之间进行交易的信息成本、监督成本和管理成本要少，交易成本可得到节约，故关联方交易可作为公司集团实现利润最大化的基本手段；

从法律角度看，关联方交易的双方尽管在法律上是平等的，但在事实上却不平等，关联人在利己动机的诱导下，往往滥用对公司的控制权，使关联方交易违背了等价有偿的商业条款，导致不公平、不公正的关联交易的发生，进而损害了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国内现状 在我国，关联方交易广泛地存在于上市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活动中，而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更有其深刻的根源。

我国的股票市场是因经济体制改革而设立，因国企改革而得到发展。

它的设计和组建并不是按照欧美国家那样完全以市场化的方式进行，而是带有明显的计划经济和行政控制的色彩，融资是企业改制上市的主要目的。

这就导致原有企业单纯为了上市融资而实行股份制，制度改造和机制转换不彻底，仅仅停留在表面和形式上，造成了大量的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之间不公平的关联方交易的产生。

这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合理，国有股“一股独大”的现象相当普遍。

并且，国有股和法人股均为非流通股，造成非流通股本比重过大，使得国有资产大量沉淀。

同时，国有股股权行使的固化，使得国有产权配置难以变动，违背了“同股同权”的原则。

而股权行使的主要途径不外乎两种方式：一是直接介入公司内部，参与运作；

二是在股票市场中出售股票，“用脚投票”，从外部影响公司的决策和运转。

对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来说，国有股的非流通性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他们获取与社会公众股东相同的收益机会。

因此，这些控股股东行使股权的途径主要集中到对上市公司事务的介入和干预上来，并通过不公平的关联方交易获取收益。

第二，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很不完善，股东大会实际操纵在大股东手中，中小股东的利益难以在公司的决策和实际运作中体现。

董事会由大股东和内部人控制的现象较为严重，监事会实际上只是一个受到董事会控制的议事机构，独立董事数量很少，难以对董事会进行约束。

在这种情况下，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有可能利用手中的控制权为自身谋取最大化的利益，使得企业经营行为更多地呈现非市场化。

第三，在这种不彻底的改制下形成的上市公司，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并不是真正具有独立人格的法人实体。

由于在改组上市过程中大量采用了“剥离”和“分立”的形式，导致一些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存在着较大的经济依赖性，他们之间进行的关联方交易是难以避免的。以济南轻骑为例，它是由轻骑集团的三个产品生产车间改组上市的，自1993年底改制上市后直到2000年的7年里，上市公司都没有尝试建立独立的材料供应与产品销售网络，而一直依赖集团公司，并且没有独立的研发能力，实质上仍然是一个摩托车和发动机生产车间。

加之在“一股独大”的股权结构和不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的作用下，上市公司的经营活动完全控制在控股股东手中，也丧失了公司的独立人格。

根据以上分析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由于我国股票市场中股权融资制度、融资机制、融资程序的错位而导致的上市公司制度改造和机制转换的不彻底，是引发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公平的关联方交易产生的根源。

## 参考文档

[下载：为什么上市公司避免关联交易.pdf](#)

[《股票买入委托通知要多久》](#)

[《认缴股票股金存多久》](#)

[《财通证券股票交易后多久可以卖出》](#)

[《财通证券股票交易后多久可以卖出》](#)

[《农民买的股票多久可以转出》](#)

[下载：为什么上市公司避免关联交易.doc](#)

[更多关于《为什么上市公司避免关联交易》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48899559.html>

